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987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縣府函文、申請規定、切結書 (A09000000E_1140098781_senddoc1_Attach1.
PDF、A09000000E_1140098781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0098781_senddoc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轉知「金門縣政府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
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金門縣政府114年9月16日府教國字第1140082149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
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
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
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詢問（電
話：082-318823轉62481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9/18 18:51:17 文
章

